

# 国家税务总局满洲里中俄互市贸易区税务局

## 税务事项通知书

满互税税通〔2024〕01021号

刘雪华(居民身份证号码:152102\*\*\*\*\*0929)冯立刚(居民身份证号码:230207\*\*\*\*\*0659):

**事由:** 申报并缴纳税款的通知

**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通知内容:** 针对你(单位)2024年5月7日经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人民法院执行裁定过户至满洲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区支行名下的位于满洲里市双拥小区3号楼30号车库(产权证号:113021100976)、满洲里市北园小区7号西楼14号车库(产权证号:2002020296)、满洲里市通河小区2号楼1-10号房产(产权证号:2002015157)、三处房产通知以下事项,请于收到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成。

请你(单位)申报并缴纳位于满洲里市双拥小区3号楼30号车库(产权证号:113021100976)、满洲里市北园小区7号西楼14号车库(产权证号:2002020296)、满洲里市通河小区2号楼1-10号房产(产权证号:2002015157)、三处房产过户过程中产生的税款及滞纳金。

国家税务总局满洲里中俄互市贸易区税务局

2024年10月21日